

工程勘察服务选取 需求书

项目名称：创新科技产业园平整工程（一期）勘察服务

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三和街道办事处

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一、单位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服务的公司需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资质证书》，专业为岩土工程勘察专业资质乙级或以上，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创新科技产业园平整工程（一期）勘察服务

2、建设单位：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三和街道办事处

3、项目地点：惠阳区三和街道铁门扇村

4、项目概况：对创新科技产业园平整工程（一期）约 171521 平方米区域进行场地土方平整、对场地内现状水系及道路占用范围新建临时排放管沟及临时通行道路等，工程建安费约 3058 万元（具体以财政审核为准）。

5、工程勘察服务金额：报下浮率10%-28%

本次服务金额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住建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并结合下浮率计费，即工程勘察收费=工程勘察收费基准价×（1-下浮率）进行计费，本次服务控制价为：93119.4元。

6、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三、选取项目要求

1. 基本要求

（1）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负责本项目的班子必须健全，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职称，其他人员应具有相关专业职称。

(2) 成果包含勘察报告等资料。

(3) 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的勘察等后续服务，配备足够数量的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服务等工作，并保证变更设计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2. 工期要求

中选后开展勘察工作，收到选取人审批同意的由设计单位提出的工程勘察技术要求后 15 个日历天提供合格的勘察成果等文件。

3. 服务内容

(1) 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甲方沟通联络，中选人员须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

(2) 所有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并确保通过有关部门审查。

(3) 成果文件需提供图纸和文字（CAD 格式和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及刻录光盘）。

4. 其它条件

(1) 公开选取人提供已有的资料，其余所需的基础资料如水文、地质、材料、环境等，由中选人自行调查，或参考周边同类项目进行勘察设计。

(2)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3) 确定中选人后，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4)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和项目相关资料”，

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四、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1）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5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和项目相关资料”。

（2）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程勘察及相关工作。